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第二次投资者说明会

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第二次投资者说明会。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第二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2024 年 8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田亮先生、独立董事徐高彦女士、财务总监王秀菊女士、董事会秘书盛卫宁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含预征集的问题）：

问题一：公司的各位领导：你们辛苦了！期望你们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在 8 月 26 日的股东大会上顺利通过大会议案。同时尽早启动现金选择权行权工作，让资金早日回到账户。

答：您好，感谢您的建议与关注。公司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拟定为 2024 年 9 月 5 日，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依法合规推进现金选择权申报及实施工作，具体安排请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本次方案公告后，公司通过网络说明会等形式与广大投资者积极沟通，本次股东

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为充分保障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也提请各位股东积极参与股东大会投票。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二：请问公司如果本次股东大会投票未能通过，会有什么影响，股东还能否拿到现金选择权？

答：您好！若本次股东大会不能通过《关于以股东大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公司全体股东（含异议股东及其他股东）都将不能获得现金选择权。此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如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2024年8月27日）起复牌。

公司也提请各位股东积极参与股东大会投票，并在表决时做出慎重决策。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三：您好！请问如果股东大会通过了主动终止上市方案，那么在股东申报现金选择权后，是否会出现潍柴（扬州）的货币资金无法覆盖所有现金选择权的情况？潍柴（扬州）的履约能力如何保证？

答：本次终止上市方案中，由公司的控股股东潍柴（扬州）向包括异议股东在内的、除潍柴（扬州）外的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提供现金选择权，潍柴（扬州）能够保证资金来源，维护全体中小股东利益。

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结算的相关规定推进后续现金选择权申报及实施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第二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